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47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曹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傅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698,330,249.59	19,982,981,167.04	1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比口径(元)	1,217,991,751.74	1,533,944,643.22	-2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2,470,782.16		-2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2,079,358.04	1,538,917,135.59	-2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746,937.78	1,483,541,574.62	由正转负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23	0.5087	-28.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23	0.5087	-2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13.81%	降低7.7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163,592,989.79	75,235,455,001.36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20,804,866.58	17,532,619,711.05	6.21%

说明:公司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归集的成员单位吸收存款同比大幅减少所致,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7,540,295.2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8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78,30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1,973.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97,084.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63.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0,84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0,535.62	
合计	-9,608,575.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4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0.98%	1,839,087,818		质押	1,003,644,93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0%	81,478,277			
娄底市强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44,500,000			
胡中祥	境内自然人	0.78%	23,377,326			
四川邵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23,017,7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2,085,726			
江阴金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0,477,11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33%	9,909,7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其他	0.33%	9,868,100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9,277,7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9,087,818	人民币普通股	1,839,087,8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1,478,277	人民币普通股	81,478,277	
娄底市强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00,000	
胡中祥	23,377,326	人民币普通股	23,377,326	
四川邵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17,720	人民币普通股	23,017,7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085,726	人民币普通股	12,085,726	
江阴金汇投资有限公司	10,477,112	人民币普通股	10,477,11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9,9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9,7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9,8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8,100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菱集团与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财务概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同比变动	环比变动
营业总收入	23,731,512,297.65	20,006,201,802.24	18.62%	5.07%
利润总额	1,789,190,152.66	1,914,009,321.15	-6.52%	-10.43%
净利润	1,566,766,825.58	1,895,634,328.60	-17.35%	-1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比口径)	1,217,991,751.74	1,533,944,643.22	-20.60%	-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2,470,782.16		-28.78%	-16.24%

注:可比口径剔除了六家钢铁控股实施机构的投性持有子公司“三钢”股权,导致公司在“三钢”持股比例的投性下降的影响,即按照2018年同期公司持有“三钢”股权比例计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一季度受钢材价格下跌、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钢铁行业利润空间有所收窄,但公司通过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加大降本增效和产品结构调整力度,高附加值品种钢占比持续上升,宽厚板、热轧品种钢、无缝钢管价格持续毛利率水平;子公司汽车板公司盈利同比上升。公司2019年一季度钢材销量508万吨,同比增长18.97%;实现营业总收入237.32亿元,同比增长16.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2亿元,同比下降6.52%;实现吨材利润352元/吨,仍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

公司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2亿元;若按照可比口径计算,公司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8亿元,同比下降20.60%,环比下降6.61%,降幅均大幅好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9-46)和《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47)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对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财务公司”)的资金实力,充分发挥华菱财务公司作为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支持,财务公司全体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管”)、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迪策”)拟同比例对华菱财务公司增资。

本次增资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菱财务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增资金额14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现有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18,000万元,剩余122,000万元由各股东同比例以现金出资认购,资金来源为各股东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变为260,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

2.华菱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迪策为华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财务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华菱钢管均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系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次交易,关联董事曹志强先生、易红先生、周辉其先生、肖佩先生、刘向忠先生、罗桂清先生已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本次交易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华菱集团须回避表决,并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二、增资主体相关各方介绍

1.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8600X

法定代表人:曹志强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注册资本:20亿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合金资源开发、黑石金属冶炼加工、物流仓储、金融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钢铁产业链有关项目的投资;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机电设备和配件的采购及供应;子公司的资产管理;钢铁产品及副产品的加工、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华菱集团成立于1997年11月,系湖南省国资委控制的国有企业。2018年华菱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209亿元,净利润70亿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华菱集团总资产1,100亿元,净资产443亿元。

2.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077006291S1

法定代表人:李建宇

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市

注册资本:274,817,0406万元

经营范围:生铁、钢坯、钢材(含钢材深加工)、钢板、焦炭及附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活动;冶金机械设备、金属丝绳及其制品的制造、销售;冶金技术咨询等。

华菱湘钢成立于2004年12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6.32%的股份,2018年华菱湘钢实现营业收入386.19亿元,净利润45.8亿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华菱湘钢总资产264.59亿元,净资产125.46亿元。

3.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300778753228L

法定代表人:丹尊湖

注册地址:湖南省娄底市

注册资本:419,802,7534万元

经营范围:钢材、钢坯、生铁及其它黑色金属产品的生产经营;氧气、煤气、氩气、焦炭及副产品的生产经营;热轧起重机械、冷轧板卷、镀锌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技术咨询服务等。

华菱涟钢成立于2005年6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6.83%的股份,2018年华菱涟钢实现营业收入2,645万元,净利润2,316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湖南迪策总资产9.10亿元,净资产8.57亿元。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华菱财务公司于2006年10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注册地为湖南省长沙市。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12亿元,其中华菱集团持股30%,华菱湘钢持股20%,华菱涟钢持股20%,华菱钢管持股15%,湖南迪策持股15%。

华菱财务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仅限于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及一级市场业务等其他相关经批准的业务。

华菱财务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01,824	1,156,178
净资产	200,765	206,242
项目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20,629	20,095
净利润	12,253	11,478

四、增资方案及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为控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菱财务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增资金额14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现有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18,000万元,剩余122,000万元由各股东同比例以现金出资认购,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变为260,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详见下表)。本次增资为股权东同比例增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单位:万元

股东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出资金额	现金出资金额	合计出资金额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华菱集团	36,000	30%	5,400	36,600	42,000	78,000	30%
华菱湘钢	24,000	20%	3,600	24,400	28,000	52,000	20%
华菱涟钢	24,000	20%	3,600	24,400	28,000	52,000	20%
华菱钢管	18,000	15%	2,700	18,300	21,000	39,000	15%
湖南迪策	18,000	15%	2,700	18,300	21,000	39,000	15%
合计	120,000	100%	18,000	122,000	140,000	260,000	100%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2019年4月26日,华菱财务公司全部股东与华菱财务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其主要内容条款如下:

“第一条 增资先决条件

各方一致确认,公司现有股东在本协议项下出资义务的履行以下列增资先决条件的全部实现为前提:

1.1 湖南省国资委批准华菱集团根据本次增资扩股方案向公司增资;

1.2 公司本次增资扩股获得华菱钢铁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1.3公司本次增资扩股获得中国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核准;

1.4其他

第二条 增资扩股方案

2.1 本次公司增资扩股,拟将注册资本由12亿元增至26亿元;

2.2 本次公司增资扩股前提的股本全部为企业法人股,出资对象为公司原股东,全部出资额由资本公积转增和出资对象以自有资金认购;

2.3 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4亿元人民币,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现有股东出资比例转增资本金18,000万元,另现金增加资本金122,000万元。

……

2.5 本次增资后,各出资对象的增资情况及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额(万元)	其中		本次增资后的出资额(万元)	本次增资后的出资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额(万元)	现金增加资本额(万元)		
华菱集团	42,000	5,400	36,600	78,000	30
华菱湘钢	28,000	3,600	24,400	52,000	20
华菱涟钢	28,000	3,600	24,400	52,000	20
华菱衡钢	21,000	2,700	18,300	39,000	15
湖南迪策	21,000	2,700	18,300	39,000	15
合计	140,000	18,000	122,000	260,000	100

2.6 各方同意,公司现有股东应将本协议2.5条约定的各自股权投资款于本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

第八条 违约及其责任

……

8.2 因各方中任一方的原因致使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每延期一天,守约方可向违约方要求按每天人民币壹万元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15天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公司应在守约方发出解除协议的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向该方退还其已支付的出资款。公司因此遭受损失的,守约违约方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8.3 各方同意,任一方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天,该违约方应向其他守约各方支付其应付而未付款项的0.01%作为违约金;

……

六、增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增强公司华菱财务公司的资金实力,充分发挥华菱财务公司作为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支持,财务公司全体股东拟同比例对华菱财务公司增资。

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实力增强,公司继续合并其报表。未来,财务公司可以更好地为公司各子公司及其他成员单位提供贷款、贴现、结售汇等方面的金融服务,进一步为公司各子公司及其他成员单位节约财务费用,同时,资本总额的增加也能够促进财务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财务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一季度,公司与华菱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约52亿元。

八、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增资扩股有利于华菱财务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华菱财务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获取外部融资能力显著提升,业务辨照更丰富,将有能力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服务。

本次增资系控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增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曹志强先生、易红先生、周辉其先生、肖佩先生、刘向忠先生、罗桂清先生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4.华菱财务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4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1日发出。2019年4月22日,公司发出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补充通知。会议发出表决票9份,收到表决票9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审阅了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情况及2019年第二季度经营计划,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19年一季度钢材销量508万吨,同比增长18.97%;实现营业总收入237.32亿元,同比增长16.62%;实现利润总额17.89亿元,同比下降6.52%;实现吨材利润352元/吨,仍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

公司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2亿元;若按照可比口径计算,公司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8亿元,同比下降20.60%,环比下降6.61%,降幅均大幅好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9-46)和《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47)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对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财务公司”)的资金实力,充分发挥华菱财务公司作为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支持,财务公司全体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管”)、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迪策”)拟同比例对华菱财务公司增资。

本次增资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菱财务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增资金额14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现有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18,000万元,剩余122,000万元由各股东同比例以现金出资认购,资金来源为各股东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变为260,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

2.华菱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迪策为华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财务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华菱钢管均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系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次交易,关联董事曹志强先生、易红先生、周辉其先生、肖佩先生、刘向忠先生、罗桂清先生已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本次交易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华菱集团须回避表决,并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二、增资主体相关各方介绍

1.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8600X

法定代表人:曹志强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注册资本:20亿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合金资源开发、黑石金属冶炼加工、物流仓储、金融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钢铁产业链有关项目的投资;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机电设备和配件的采购及供应;子公司的资产管理;钢铁产品及副产品的加工、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华菱集团成立于1997年11月,系湖南省国资委控制的国有企业。2018年华菱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209亿元,净利润70亿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华菱集团总资产1,100亿元,净资产443亿元。

2.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077006291S1

法定代表人:李建宇

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市

注册资本:274,817,0406万元

经营范围:生铁、钢坯、钢材(含钢材深加工)、钢板、焦炭及附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活动;冶金机械设备、金属丝绳及其制品的制造、销售;冶金技术咨询等。

华菱湘钢成立于2004年12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6.32%的股份,2018年华菱湘钢实现营业收入386.19亿元,净利润45.8亿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华菱湘钢总资产264.59亿元,净资产125.46亿元。

3.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300778753228L

法定代表人:丹尊湖

注册地址:湖南省娄底市

注册资本:419,802,7534万元

经营范围:钢材、钢坯、生铁及其它黑色金属产品的生产经营;氧气、煤气、氩气、焦炭及副产品的生产经营;热轧起重机械、冷轧板卷、镀锌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技术咨询服务等。

华菱涟钢成立于2005年6月,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6.83%的股份,2018年华菱涟钢实现营业收入2,645万元,净利润2,316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湖南迪策总资产9.10亿元,净资产8.57亿元。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华菱财务公司于2006年10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注册地为湖南省长沙市。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12亿元,其中华菱集团持股30%,华菱湘钢持股20%,华菱涟钢持股20%,华菱钢管持股15%,湖南迪策持股15%。

华菱财务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仅限于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及一级市场业务等其他相关经批准的业务。

华菱财务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01,824	1,156,178
净资产	200,765	206,242
项目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20,629	20,095
净利润	12,253	11,478

四、增资方案及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为控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菱财务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增资金额14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现有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18,000万元,剩余122,000万元由各股东同比例以现金出资认购,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变为260,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详见下表)。本次增资为股权东同比例增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单位:万元

股东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出资金额	现金出资金额	合计出资金额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华菱集团	36,000	30%	5,400	36,600	42,000	78,000	30%
华菱湘钢	24,000	20%	3,600	24,400	28,000	52,000	20%
华菱涟钢	24,000	20%	3,600	24,400	28,000	52,000	20%
华菱钢管	18,000	15%	2,700	18,300	21,000	39,000	15%
湖南迪策	18,000	15%	2,700	18,300	21,000	39,000	15%
合计	120,000	100%	18,000	122,000	140,000	260,000	100%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2019年4月26日,华菱财务公司全部股东与华菱财务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其主要内容条款如下:

“第一条 增资先决条件

各方一致确认,公司现有股东在本协议项下出资义务的履行以下列增资先决条件的全部实现为前提:

1.1 湖南省国资委批准华菱集团根据本次增资扩股方案向公司增资;

1.2 公司本次增资扩股获得华菱钢铁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1.3公司本次增资扩股获得中国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核准;

1.4其他

第二条 增资扩股方案

2.1 本次公司增资扩股,拟将注册资本由12亿元增至26亿元;

2.2 本次公司增资扩股前提的股本全部为企业法人股,出资对象为公司原股东,全部出资额由资本公积转增和出资对象以自有资金认购;

2.3 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4亿元人民币,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现有股东出资比例转增资本金18,000万元,另现金增加资本金122,000万元。

……

2.5 本次增资后,各出资对象的增资情况及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额(万元)	其中		本次增资后的出资额(万元)	本次增资后的出资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额(万元)	现金增加资本额(万元)		
华菱集团	42,000	5,400	36,600	78,000	30
华菱湘钢	28,000	3,600	24,400	52,000	20
华菱涟钢	28,000	3,600	24,400	52,000	20
华菱衡钢	21,000	2,700	18,300	39,000	15
湖南迪策	21,000	2,700	18,300	39,000	15
合计	140,000	18,000	122,000	260,000	100

2.6 各方同意,公司现有股东应将本协议2.5条约定的各自股权投资款于本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

……

第八条 违约及其责任

……

8.2 因各方中任一方的原因致使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每延期一天,守约方可向违约方要求按每天人民币壹万元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15天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公司应在守约方发出解除协议的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向该方退还其已支付的出资款。公司因此遭受损失的,守约违约方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8.3 各方同意,任一方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天,该违约方应向其他守约各方支付其应付而未付款项的0.01%作为违约金;

……

六、增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增强公司华菱财务公司的资金实力,充分发挥华菱财务公司作为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支持,财务公司全体股东拟同比例对华菱财务公司增资。

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实力增强,公司继续合并其报表。未来,财务公司可以更好地为公司各子公司及其他成员单位提供贷款、贴现、结售汇等方面的金融服务,进一步为公司各子公司及其他成员单位节约财务费用,同时,资本总额的增加也能够促进财务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财务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一季度,公司与华菱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约52亿元。

八、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增资扩股有利于华菱财务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华菱财务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获取外部融资能力显著提升,业务辨照更丰富,将有能力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服务。

本次增资系控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增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曹志强先生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4.华菱财务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50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4月11日,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出了关于在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19年4月22日,公司发出了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补充通知。会议发出表决票9份,收到表决票9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对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关于执行新修订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上述议案的审议是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规定进行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财务公司”)增资能够促进华菱财务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华菱财务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获取外部融资能力显著提升,业务辨照更丰富,将有能力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完善的金融服务。

本次增资系控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增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执行新修订的金融工具准则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监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48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为增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财务公司”)的资金实力,充分发挥华菱财务公司作为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金融支持,财务公司全体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管”)、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迪策”)拟同比例对华菱财务公司增资。2019年4月26日,各方与华菱财务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

本次增资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菱财务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增资金额14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现有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18,000万元,剩余122,000万元由各股东同比例以现金出资认购,资金来源为各股东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华菱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变为260,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

2.华菱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迪策为华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财务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华菱钢管均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系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次交易,关联董事曹志强先生、易红先生、周辉其先生、肖佩先生、刘向忠先生、罗桂清先生已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本次交易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华菱集团须回避表决,并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二、增资主体相关各方介绍

1.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8600X

法定代表人:曹志强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注册资本:20亿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合金